



中國歷史叢書

何炳松主編

九品中正與六朝

楊筠如著

商務印書館出版



九品中正與六朝門閥



第一章 九品中正成立的原因

九品中正是一種官人的制度，爲三國時候魏國陳羣建議施行的。

（一）魏志陳羣傳制九品官人之法羣所建也。

他的創始在魏文帝黃初元年（紀元二二〇）這種制度是於每一個州郡都設置中正的官，各把州郡內的人物，評定爲九品。

文獻通考延康元年，（魏文帝爲魏王，改建安二十五年爲延康元年，後又改爲黃初元年）尚書陳羣以爲天朝選用，不盡人才，乃立九品官人之法，州郡皆置中正以定其選，擇州郡之賢有識者爲之，區別人物，第其高下。

本是取法於班固的古今人表而來。

孫楚集奏曰：『九品漢氏本無，班固著漢書，序先代賢智以九品條，此蓋記鬼錄次第耳，而陳羣依之以品生人。』

當時吳國也有一種太平公，與魏之中正相似，

太平御覽魏司空陳羣以天臺選用，不盡人才，擇州之才優有昭鑒者，除爲中正，自較人才，銓定九品，州郡皆置。吳有太平公，亦其任也。

可見這是一種風氣和時勢的促成。他的主要原因，大概可區別爲下列三種：

(一)由於漢末察舉的腐敗。兩漢本鄉舉里選的遺意，實行一種察舉的制度。除由學校出身和州郡派遣的上計吏以外，普通的察舉，可以分爲兩種：一種是無定期的，和後來的制舉性質相同，是由天子下詔特舉。在西漢不過賢良方正，直言極諫，幾種名目，中興以後，名目更加多了。

後漢書左雄傳論漢初詔舉賢良方正，州郡察孝廉秀才，斯亦貢士之方也。中興以後，復增敦樸，有道賢能，直言，獨行，高節，質直，清白，敦厚之屬，榮路旣廣，缺望難裁，自是竊名僞

服，浸以流競，權門貴仕，請謁繁興。

這種特舉的制度，就在六朝仍然還是存在。現在任意列舉幾條如下：

一、晉書武帝本紀泰始四年（紀元二六八）詔王公卿尹及郡國守相舉賢良方正直言之士。

二、宋書前廢帝本紀永光元年（紀元四六四）詔可甄採郡國，招聘閭部，其有孝性忠節，幽居遯棲，信誠義行，廉正表俗，文敏博識，幹事治民，務加旌舉，隨才引用。

三、梁書武帝本紀普通三年（紀元五二三）詔公卿百僚各上封事，連率郡國舉賢良方正直言之士。

我看都是隨才立名，也並不是一定的。再一種就是秀才，孝廉，這是有定期的。每年由州舉秀才，郡國察孝廉，是一種定制。這種制度到六朝也還是存在。

宋書百官志漢武元封四年（紀元前一〇九）令諸州歲各舉秀才一人，後漢避光武諱改茂才。魏復曰秀才。晉江左揚州歲舉二人，諸州舉一人，或三歲一人，並對策問。

漢武帝納董仲舒之言，元光元年（紀元前一三四）始令郡國舉孝廉，制郡口二十萬以上歲察一人，四十萬以上二人，六十萬三人，八十萬四人，百萬五人，百二十萬六人，不滿二十萬二歲一人，不滿十萬三歲一人……魏初更制口十萬以上歲一人，有孝異不拘戶口。江左以丹陽，吳，會稽，吳興並大郡，歲各舉二人。

六朝所不同的，就是加出一個九品中正來。因為漢代所行察舉制度的精神，本來是注重鄉論。

顧炎武日知錄……兩漢以來，猶循此制，鄉舉里選，必先考其生平，一玷清議，終身不齒。君子有懷刑之懼，小人存恥格之風，教成於下而上不嚴，論定於鄉而民不犯。不過事久弊生，到後漢章帝時候，已經是真偽不分，

後漢書章帝本紀建初元年（紀元七六）詔曰：『夫鄉舉里選，必累功勞。今刺史守相不明真偽，茂才孝廉，歲以百數。既非能選，而當操之政事，甚無謂也！』

於是州郡守相，漸置鄉論於不顧。

後漢書和帝本紀永元五年（紀元九三）詔曰：『選舉賢才，爲政之本，科別行能，必由鄉曲。而郡國舉吏，不加簡擇，故先帝明勅所在，令試之以職，乃得充選。……而宣布以來，出入九年，二千石曾不承奉，恣心從好，司隸刺史，迄無糾察。……在位不以選舉爲憂，督察不以發覺爲負，非獨州郡也。』

而末流遂至『權門貴仕，請謁繁興。』左雄因此乃建立限年與課試之法以救其弊。

後漢書左雄傳順帝陽嘉元年（紀元一三二）雄又上言：『郡國孝廉，古之貢士，出則宰民，宣協風教，若其面牆，則無所施用。……請自今孝廉不滿四十，不得察舉。諸生試家法，文吏課牋奏，列之端門，練其虛實。……』帝從之。……自是牧守，不敢輕舉。

但是時勢所趨，頗不易於挽回，我們看後來選舉之濫，便可知了。

抱朴子審舉篇靈獻之世，闕官用事，……台閣失選用於上，州郡輕貢舉於上，……故時人語曰：『舉秀才，不知書；舉孝廉，父別居。』

因爲選舉之權，操於州郡，

後漢書韋彪傳是時陳事者率言郡國貢舉，率非功次，故守職益懈，而吏事寢疏，咎在州郡……

政治不良，則守相率非其人，貢舉自然不會好的。漢末的政治，全是官寺專權，所以貢舉的情形很壞，完全失了鄉舉里選的本意。九品中正的制度，便爲救這種流弊而起。以爲倚靠守相，不如專靠鄉論。所以大小中正，須用本地有才德重望的人，而不假手於州郡。

文獻通考州郡縣俱置大小中正，各取本地人在諸府公卿及各省郎吏有德充才盛者爲之，區別所管人物，定爲九等。其言行修，則升進之；或以五升四，以六升五。倘或道義虧缺，則降下之；或自五退六，自六退七。以吏部審定天下人才士庶，故委中正銓第等級，憑之授受，謂免乖失。

就是平時銓定各人的言行，也正爲防備臨時舞弊起見。比較原來空言注重鄉論的察舉，在形式上不能不說是精密了許多。所以九品中正之設立，是爲救漢末選舉之弊而加以整頓，是一種時勢的要來，也並不是陳羣一個人的私見。

趙翼廿二史劄記魏文帝初定九品中正之法，郡邑設小中正，州設大中正，由小中正品第人才以上大中正，大中正核實以上司徒，司徒再核然後付尚書選用，此陳羣所建白也。然魏武時何夔疏言：『今草創之際，用人未詳其本，是以各引其類，宜先核之鄉閭，使長幼順序，無相踰越，則賢不肖先分。』（夔傳）杜恕亦疏言：『宜使州郡考士，必由四科，皆有事效，然後察舉，試辟公府。』（恕傳）此又在陳羣之前。蓋漢以來，本以察舉孝廉爲士人入仕之路，迨日久弊生，夤緣勢利，猥濫益甚，故夔等欲先清其源，專歸重於鄉評以核其素行，羣又密其法而差等之，固論定官人之法也。■

(二)由於漢末清議的激烈，漢代本來就注重鄉論，加以東漢光武的敦厲名節，養成一種特別的士風。

顧炎武日知錄自孝武表草六經之後，師儒雖盛而大義未明……光武有鑒於此，故尊崇節義，敦厲名實，所舉用者莫非經明行修之人，而風俗爲之一變。■

到了桓靈之際，宦官專權，一班名士羞與爲伍，力持正論，於是互相品題，變成社會上一種

絕大的風氣。

後漢書黨錮傳序逮桓靈之際，主荒政謬，國命委於閹寺，士子羞與爲伍，故匹夫抗憤，品覈公卿，裁量執政，婞直之風，於斯行矣。

我們看當時海內之士互相標榜，有所謂三君，八俊，八顧，八及，八廚之品第。

黨錮傳序海內希風之士，遂共相標榜，指天下名士爲之稱號，上曰三君，次曰八俊，次曰八顧，次曰八及，次曰八廚……

大抵都喜歡臧否人倫，好爲危言覈論。

黨錮傳序又渤海人公孫進階，扶風魏齊卿，並危言深論，不隱豪強，自公卿以下莫不畏其貶議。

就是怕以危言取禍的人，對於社會上的人物，仍然是喜歡加以品目。

後漢書郭太傳林宗雖善人倫而不爲危言覈論。

許南月旦，尤足以代表這種風氣。

後漢書許劭傳初劭與兄靖俱有高名，好共品題鄉黨人物，每月輒更其品題，故汝南俗有月旦評焉。

他們的品題，大都是很簡當的一兩句話，

郭太傅或問汝南范滂曰：「郭林宗何如人？」滂曰：「隱不違親，貞不絕俗，天子不得臣，諸侯不得友，吾不知其他。」……又太曰：「奉高（袁閔）之器，譬之泛濫，雖清而易挹；叔度（黃憲）之器，汪汪若千頃之陂，澄之不清，澆之不濁，不可量也。」

黨錮傳序學中語曰：「天下楷模李元禮（膺），不畏強禦陳仲舉（蕃），天下俊秀王叔茂（暢）。」

這與後來中正的品狀，差不多完全一樣。

晉書孫楚傳初，楚與同郡王濟友善。濟爲本州大中正，訪問銓邑人品狀，至楚，濟口：「此人非卿所能目，吾自爲之。」乃狀楚曰：「天才英博，亮拔不羣。」

所以魏人的九品中正，是爲這種風氣所促成，毫無可疑。簡直可以說是漢末的黨禍與清

議，爲九品中正成立的最大原因。

(三)由於漢末政局的混亂，漢朝末年經過黃巾董卓李傕郭汜幾次的大亂，弄到民不聊生，流離轉徙。我們看董卓傳，

後漢書董卓傳於是盡徙洛陽人數百萬口於長安，步騎驅蹙，更相蹈籍，飢餓寇掠，積尸盈路。

便可想見一斑。這還是被驅迫而遷徙的，其他自動逃亂的，如荀彧管寧等傳所說，

後漢書荀彧傳同郡韓融時將親族千餘家，避亂密西山中。

魏志管寧傳天下大亂，聞公孫度令行於海外，遂與邴原及平原王烈等，至於遼東……

時避亂者多居郡南，而寧居北，示無遷志。

當時這種情形，非常之多。人民既沒有定居，州郡察舉自然也很困難。況且天下紛亂，州郡守相時常變動，察舉的制度，更不能適用，所以魏文之立九品中正的制度，也是爲應付這種情形。

晉書衛瓘傳與太尉亮上疏曰：「魏氏承顛覆之運，起喪亂之後，人世流移，考詳無地，故立九品之制，粗具一時選用之本耳。」

因爲中正是在朝的官吏，由他考察本地的人物，就是有遷移的，他們因爲同籍的關係，比較的還可知道。比較一個人地生疏的守宰，似乎容易得多。不過這僅是原因之一，李重說「九品是軍中之政，非經國之法」，則簡直視此爲唯一的原因。

晉書李重傳上疏陳九品曰：「九品始於喪亂，軍中之政，非經國不刊之法也。且其檢防轉碎，徵刑失實，故朝野之論，僉謂驅動風俗，爲弊已甚，而至於議改。」

大概因爲這種制度有了流弊，所以不覺發爲偏僻之論。其實陳羣建立這種制度，是受當時政治風氣種種的影響，經過詳細的考察，決不僅是一種權宜的辦法。

宋書恩倖傳論漢末喪亂，魏武始基，軍中倉卒，權立九品……

這種制度能够施行三四百年之久，雖然另有他的原因，

廿二史劄記選舉之弊至此而極，然魏晉及南北朝三四百年莫有能改之者，蓋當時執

權者卽中正高品之人，各自顧其門戶，固不肯變法；且習俗已久，自帝王以及士庶，皆視爲固然而無可如何也。圖四

可見也自有他的立腳點，不是隨便立法可比。

文獻通考南朝至於梁陳，北朝至於周隋，選舉之法雖互相損益，而九品及中正，至開皇（紀元五八九—六〇五）中方罷。圖四

大概這三種原因，前面兩種比較重要，後面這一種止可說是促成這種制度之一個偶然的近因罷了。前人把他視爲唯一的原因，未免太藐視了當時的政治和社會狀況罷？

- | | | | | |
|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三 | 三國志 | 卷二二 | 頁四 | 四部備要本 |
| 二 | 文獻通考 | 卷二八 | 頁一五 | 浙江書局本 |
| 一 | 太平御覽引 | 卷二六五 | 頁九—一〇 | 日本安政乙卯（清咸豐五年）重槧宋本 |
| 四 | 同 | 同 | 頁九 | 同右 |
| 五 | 後漢書 | 卷九一 | 頁一九—二〇 | 四部備要本 |

六	晉書	卷三	頁一〇	吳氏西爽堂校刻本
七	宋書	卷六	頁二〇	萬歷二六年明刊本
八	梁書	卷三	頁三	萬歷三年明刊本
九	宋書	卷四〇	頁一六	同前
〇	宋書	同	頁一七	同前
一	日知錄集釋	卷一三	頁一〇—一一	四部備要本
二	後漢書	卷三	頁三	同前
三	同	卷四	頁六	同前
四	同	卷九一	頁四	同前
五	抱朴子	外一五	頁二	四部備要本
六	後漢書	卷五六	頁一六	同前
七	文獻通考	卷二八	頁一五	同前
八	廿二史劄記	卷八	頁一一	文淵山房石印本

第一章 九品中正成立的原因

二九	日知錄集釋	卷一三	頁三	同前
三〇	後漢書	卷九七	頁二	同前
三一	同	同	頁三	同前
三二	同	同	同	同前
三三	同	卷九八	頁一	同前
三四	同	同	頁七	同前
三五	同	同	頁一一二	同前
三六	同	卷九七	頁三	同前
三七	晉書	卷五六	頁一六	同前
三八	後漢書	卷一〇二	頁六	同前
三九	同	卷一〇〇	頁一五	同前
四〇	三國志	卷一一	頁一七	同前
四一	晉書	卷三六	頁四	同前

三三	同	卷四六	頁一九	同前
三三	宋書	卷九九	頁一	同前
三四	廿二史劄記	卷八	頁一一—一二	同前
三五	文獻通考	卷二八	頁一五—一六	同前

第一章 九品中正成立的原因

第二章 九品中正內容的分析

要明白九品中正的內容，就要研究中正的產生職權和關係於中正的各種問題。因為這種制度的主要人物，就是一個中正。但是講到中正，先有幾個稍費考證的問題：第一就是文獻通考既說「州郡縣俱置大小中正，」應當每州每郡每縣都有大中正和小中正。不過他又有一段說，

晉依魏氏九品之制，內官吏部尚書，司徒，左長史，外官州有大中正，郡國有小中正，皆掌選舉。

趙翼廿二史劄記說得更為詳細，

魏文帝初定九品中正，郡邑設小中正，由小中正品第人才以上大中正，大中正核實以上司徒，司徒再核然後付尚書選用。

又似州止有大中正，郡邑止有小中正。這兩說自相矛盾，就我考查的結果，是前一說比較的